保存年限：

電子公文 人事室

裝

教育部 書函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日
發文字號：台（九一）人（三）字第九一〇六一七五六號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屬教師王淑芬於民國四十一年八月一日出生，渠至本（九十一）年八月一日時，得否符合年滿五十歲擇領月退休金之年齡要件疑義案，復請　查照

說明：

一、復　貴局本（九十一）年二月七日北市教人字第〇九一三一〇二一〇〇〇號函。

二、經轉准銓敘部本（九十一）年四月二十五日部退三字第〇九一二三二六八九號函略以：「‧‧‧